



追查国际调查录音：李长春泄密 揭周永康命门

前中共大连市委书记、辽宁省省长、重庆市市委书记薄熙来 3 月 15 日下台后，中共负责政治宣传的政治局常委李长春近日向“追查法轮功受迫害国际组织”调查员透露，中共政法委书记周永康主管法轮功学员器官被活摘事件。追查国际近日对外发布了这一录音。

追查国际近日对外发布了这一在 4 月 17 日进行的调查录音。调查员以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办公室张主任的身份进行了这一调查：

……

调查员：喂，是李长春同志吗？

李长春：啊，是啊，

调查员：我是罗干办公室的张主任，我们罗干同志睡觉了，他有几句话让我转告您一下，

李长春：啊。

调查员：他们好像是说，我们得到消息说，想在您这个离开期间，还有咱们贾庆林离开期间，用这个摘取在押

法轮功练习者的器官做器官移植手术这件事给薄熙来他们定罪，这当时……

李长春：你问周永康。

调查员：嗯，当时……

李长春：周永康具体管这个事，他知道。好了，让我秘书再接着跟你说。

李长春配合江泽民 控制媒体工具 迫害法轮功

李长春是现任中共政治局常委，主管中共政治宣传和中共喉舌媒体。与周永康一样，李长春是江泽民硬塞进政治局常委的，以维持对法轮功的迫害。江泽民自 1999 年 7 月 20 日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至今已 13 年。

今年 2 月王立军逃往美领馆事件后，引发中共政治海啸，薄熙来、周永康等江派死党迫害法轮功的犯罪事实再次被大量披露出来，薄谷开来案件核心真相涉及活摘器官、非法在国际贩卖尸体等罪恶。



据“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2003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资料：目前在中国，中国经济资源的四分之一被用于迫害法轮功。这些资金来源于中国人民的血汗钱，纳税生产、海外投资、连同强加于法轮功学员的非法罚金。

这些巨额资金被用于抓捕迫害中国法轮功学员，组建全国范围的“610”组织和关押洗脑基地，动用全国媒体进行大量的诋毁宣传和造假，以及在海外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干扰等活动。

据明慧网 2012 年 8 月 30 日的不完全统计，目前已证实有 3,586 位（有名有姓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在江泽民“对法轮功学员打死算自杀”的指示下，人性中的私欲不受约束，中国劳教所出现了天然的“人体资源库”，大陆出现异常“繁荣”的器官交易市场，活摘器官的罪恶发生了……

2006 年 3 月 9 日，《大纪元》发表了《沈阳集中营设焚尸炉，售法轮功学员器官》。化名皮特的大陆资深媒体人独家爆料，称在沈阳市苏家屯区有个类似法西斯的秘密集中营，关押着六千多名法轮功学员。这里很多法轮功学员离奇死亡，焚尸前内脏器官都被掏空出售。

2006 年 7 月 6 日，由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资深国会议员大卫·乔高（David Kilgour）和国际人权律师大卫·麦塔斯（David Matas）组成的独立调查组，向国际社会公布了《中国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指控的报告》。报告从十二个方面汇集了调查的起因、方法、证据、反证、可信度、结论及建议等。最后得出结论，这项指控是真实的，这是“这个星球上前所未有的邪恶”。◇

法轮功究竟是什么

● **法轮功教人向善**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1992 年由李洪志先生在中国开始弘传的一门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包括五套缓慢优美的动作。法轮功要求修炼人从做好人做起，不断地提高道德水准，对稳定社会，提高精神文明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 **法轮功使人健康** 1998 年国家体总抽样调查法轮功修炼者 12553 人，疾病痊愈和基本康复率为 77.5%，加上好转者人数 20.4%，祛病健身有效率高达 97.9%。平均每人每年节约医药费 1700 多元，每年共节约医药费 2100 多万元。

● **法轮功福益社会** 1998 年，部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详细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向中共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法轮功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深受各民族人民的尊崇与珍爱，已获得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信函达 3000 多项。法轮功的主要书籍《转法轮》被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文字，在全世界出版发行，并可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1999 年 7 月 20 日，中共江泽民集团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讲真相活动。



榜上有名

第四十辑

人权恶棍赵振芳迫害法轮功犯罪事实

——录自明慧网《恶人榜》

在迫害法轮功运动中，赵振芳积极追随中共恶党迫害法轮功，充当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在乡镇一把手中，是一个最邪恶的邪党徒。他走到那里，迫害就发生到那里。他亲自带人或指使乡镇政府其他人员和/或派出所警察绑架法轮功学员，甚至连法轮功学员十岁的小孩也都绑架。曾在下槐镇的会议上狂言：要和法轮功斗争到底。

从已经曝光的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事实中，可以看到赵振芳对法轮功学员所实施的迫害包括：骚扰；勒索钱财；敲诈/掠夺/破坏财物；抄家；绑架/劫持，长期不提供食物或者不提供充足食物；洗脑/送洗脑班；唆使、鼓励、纵容其他人迫害、折磨大法弟子；毒打/殴打；非法关押；推行/执行迫害法轮功政策；践踏信仰等行为。实为一个地地道道的人权恶棍。

赵振芳，男，1957年生，东回舍镇郭苏村人，现已内退，电话：13231179199，现住光荣路益民小区2号楼1单元2楼西门。迫害法轮功之初任三汲乡长，2000年任下槐镇书记；2003年10月任县政法委副书记。一直干着迫害法轮功的勾当。

■1999年7月，江泽民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后，时任三汲乡邪党书记的杨连树、乡长赵振芳指使三汲派出所恶警赵银合带领2人到法轮功学员康金果家中进行看管，限制人身自由半月左右。还派人到其家中骚扰，致使康金果全家无法正常生活。赵振芳还向其家人勒索一千元钱。

■2000年10月的一天下午，三汲乡乡长赵振芳带领杨建利、贾彦龙等将赵秀花绑架到三汲派出所，非法关押至第二天下午。期间安明亮和恶警们对赵秀花强行洗脑，让她看攻击、诬蔑法轮功的文章。赵秀花拒绝恶党人员的一切要求。田新龙等就不让她吃饭、喝水。

■2000年10月份的一天晚7点多，赵振方带领安明亮、贾彦朋、贾彦龙、赵银和、栓海等共7、8个人，到大法学员曹青书家对其进行抓捕并妄图抄家，曹青书不配合恶人的要求。她丈

夫孙宁平（未修炼法轮功）质问恶人：炼法轮功有什么罪？你们凭什么抓人？凭什么抄家？法律依据是什么？有没有手续？这帮平时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一贯横行乡里的恶人们，那里见的了一个老百姓这样问话，立即有5、6个人扑上去对孙宁平进行殴打。当时只有10岁的女儿，看见许多人殴打自己的父亲，就站出来连哭带喊的对恶人进行制止。丧心病狂的这帮恶人就把法轮功学员曹青书、丈夫孙宁平和10岁的女儿孙苏涛一同抓到汽车上，绑架到三汲乡政府。同时把他家的摩托车也抢劫而去。

■2000年12月，下槐派出所连夜又把庞家铺村大法弟子齐素琴的父亲劫持到平山、到亲戚家去找，也没找到，村干部就监视起齐素琴家。下槐镇镇长陈跃峰和邪党书记赵振芳，伙同派出所的恶警多次到齐素琴家里骚扰，并勒索她家人二千元。齐素琴弟弟只好把在砖窑辛苦挣的仅有的一千二百元拿出来。这帮恶官说不够，硬把齐素琴家手扶拖拉机开走，让再交出八百元，赎回拖拉机。

■大法弟子崔长江的妻子梁秀平（没修炼）是上柳村小学代课教师，她虽然人在家，却整天担惊受怕的，下槐派出所三天两头，甚至是深更半夜闯家骚扰。2000年腊月初七，下槐镇邪党书记赵振芳带领恶人李春海、杨习存、张南瓜等十多人闯入上柳小学，恐吓、威胁梁秀平，称交不出崔长江，就停止她的工作。说完，就把梁秀平绑架到乡政府。第二天，又闯入家中把床、桌、衣柜、电话机、电视等物品洗劫一空。后来秘春英（下槐镇邪党政法委书记头衔）、李春海威胁秀平之母拿出三千元赎回部份物品。但是桌子已经被砸坏，电话机至今未还，直到腊月二十七日才把梁秀平放回。

■2001年元旦带领镇政府工作人员直扑下柳村，对法轮功学员家的家具、电器、农具、生活用品、大法书籍等合法财物大肆洗劫，犹如当年的日本鬼子大扫荡一般。扬言：“就是要把你们炼法轮功的闹得倾家荡产不能过！”

■2001年1月，崔星辉和同修到天安门为大法喊冤。被劫持到高碑店派出所，数天后他被绑架回平山。在看守所非法关押四十多天，勒索八百多元。同时，下槐镇书记赵振芳带领派出所所长李素兵和李春海、张南瓜、杨习存、秘春英等，闯入他家抢走电视机一台、立柜、办公桌、写字台等。

■2001年1月16日上午，赵振芳指派下槐派出所所长李素兵带恶警张南瓜、杨习存、李春海、苏世华等人闯入下柳村法轮功弟子韩世堂之家，连推带拖将其绑架到了派出所。赵振芳亲自下手撕下韩世堂的衣服，连踢带打，还恶狠狠地破口大骂。

■2001年4月25日期间，下槐镇不法人员李春海、杨习存、张南瓜、付青山等把闫英雪绑架到下槐镇政府，第二天放回，第三天突然又将闫英雪劫持到镇政府。一天晚上，闫英雪走出了魔窟，开始了一个多月的流离失所的生活。麦收时节，为了生活，闫英雪回家收割小麦，李春海、杨习存、付青山等来到她家对闫英雪说：“你跟我们到镇上去。”闫英雪说“不去”。“不去不行，这是书记（赵振芳）的指示，我们来是执行任务。”随后，强行把她劫持到下槐镇政府非法关押了十天。

■2001年6月13日早晨，封同书夫妇回家收割小麦时，被恶人构陷，在打麦场上被下槐派出所恶警李素兵、卢军芳、李春海、杨习存、张南瓜和下槐镇政府张东生等人绑架。封同书的母亲被吓的当场昏死过去，（下接第三版）



演示图：拳打脚踢

“到那一天，我们中国人就迎李师父回来”

【明慧网】一天晚上，电话铃响了。我一看，是当教师的邻居的电话，再看看表，十一点五十分。这么晚了，邻居来电话一定有什么急事。

我接起了电话，邻居一边哭着一边向我说了以下一番话：“我看了你给我的《我们告诉未来》的光盘了，我现在看到了第七集，我都明白了！我才真正知道法轮功是怎么回事了。我作为一名老师，今天才知道自己是这么不明不白的过了这么多年呀。

“你们法轮功经历了这么残酷的迫害，这些真相被掩盖着，太残忍了。你放心吧，法轮功一定会昭雪的，一定会的，到那一天，中国人就迎李洪志师父回来吧，把人家迎接回来。

“对不起，我这么晚给你打电话，打扰了你休息，可是我知道我今天不表达出我的感受，我会睡不着觉，我必须说出来……”

听着邻居哭诉的声音，我也流下了感动的泪水。◇

修炼两个月 晚期食道癌康复

【明慧网】我姓范，湖南人，六十七岁，二零一二年过年期间吃饭时觉得有什么东西堵着，咽不下去，从那时起，每餐吃饭都用水送，因为不痛也不在意。到了五月，咽东西时有痛感，浑身没有劲，背部胸部有胀痛感，睡眠也不行了，医院检查是食道癌晚期。

当时听了真是五雷轰顶，吓坏了，因为象我这种情况，吃药没有用，做手术弄得不好死得更快，而且这种病人死得很痛苦，我对医生和家人说：“不住院，不做手术，回家再说。”

孩子打听广东有一土医生能治这病，去碰碰运气吧！结果徒劳往返。回来立即住进县中医院，中、西医治疗，后来病情加重，体重一百四十斤降至一百斤，不能咽饭，吃面条也不行了，干脆回家，活一天算一天。

我家有个亲戚炼法轮功，对我说：这病不是一般的病，得用超常的办法，就是走修炼这条路。她给我请来《转法轮》，要我抓紧时间看。

看第一遍时，看到《转法轮》上写着：“要想好病、祛难、消业，这些人必须修炼”，我不就是想病好吗？我下定决心走修炼这条路，信心大增，觉得有救了，每天用心看三讲《转法轮》。第一天炼完功就感到舒服，这天晚上也睡好了。炼功中三十分钟抱



轮非常吃力，我就是咬着牙，再难也要坚持。我原来脾气不好，一点事就跟老伴争，男子汉大丈夫的思想很严重，《转法轮》上说“炼功人必须得忍”，我学了这法后脾气也改了，但有时也守不住，过后怨恨自己，并给自己下条令——做到下不为例！

我修炼两个月，身体发生很大变化，不但能吃面条，吃大米饭，全身轻松，咽东西不痛了，别人都说我脸色好了，有光泽，掌心有血色了；原来浑身没劲，现在上山砍柴一身轻。

有人问我吃了什么偏方，好得这么快？我说：什么东西都没有吃，今年夏天连凉茶都没有喝，我是炼法轮功炼好的。他们吃惊一下，很关心我说：“你可别到处说，注意点。”我本来就炼法轮功炼好的，谁问我，我都是这样回答，谁要找我麻烦，那他有本事把我病治好嘛。我村的人，很多人都知道法轮功好，很神奇。

我们全家感谢李洪志大师救命之恩，特请来他的像片，挂在客厅中间，让我们全家天天能看到师父。◇

（上接第二版）这些恶人们看都不看一眼，给他夫妇二人戴上背铐，塞进车里劫持到派出所后，将封同书打倒在地。赵振芳（下槐镇恶党书记头衔）大耍流氓，用一根油门线使劲抽打他，封定中（司法所长头衔）在旁助阵吆喝，张东生也抖擞威风，打了他四十多个耳光，一边打一边破口大骂。打的封同书眼冒金星，口鼻鲜血直流。

■2002年9月17日，赵振芳得知崔长江的岳母要去石家庄，即指派李素兵、张南瓜、杨习存驱车跟踪到崔长江的住处，将崔非法绑架到派出所，脱掉衣服、蒙上眼睛、用背铐铐在床上，直到把崔长江打得昏迷过去才罢休。

■2002年6月4日上午，赵振芳指派封定忠、李鹏飞、韩贵书、苏世华等窜入罗家会村法轮功弟子韩建成家，把屋里翻了个底朝天。一无所获，又闯入韩建成七十多岁老母亲屋中，威逼老人打开柜子，光天化日之下将老人一生积攒的四千元钱抢走，还狡辩说：这么多钱从哪里来的回去查查。■崔花明和功友们共同绝食抗议中共的非法关押。邪党书记赵振芳假惺惺的说：“咱们是亲戚，在这儿非把你‘转化’了不可。我可是为你好，不要随他们胡闹，你们非要绝食，咱这儿也有灌食的家伙，你看着办吧！”

■赵振芳2003年10月任县政法委副书记后，就与王根庭等合谋，于11月初在温塘镇办起了洗脑班，对大法弟子实施新一轮精神迫害。并亲自坐镇指挥非法抓捕迫害法轮功学员。

赵振芳迫害法轮功 祸及家人

由于赵振芳作恶多端，上苍给了他太多的警示；法轮功学员为了挽救他，也曾经给他写公开信，善劝他停止作恶，弥补过错，免得更大的报应。但他对这一切置若罔闻。赵振芳迫害法轮功的恶行祸及全家，妻子王超英2002年患了间质性肺炎（无法医治的绝症），呼吸困难，常年靠氧气维持，生活不能自理，常年雇佣保姆。据说09年单在北京住院就8个月。那么很自然的，家庭里里外外的事，赵振芳得自己做了。还有一个小孩正在上小学，放学后没人做饭，赵振芳得赶紧回去做饭，有时回不去，就叫司机去给小孩做饭。可以说，多年来赵振芳就没有一天清闲的日子。

最终致妻子王超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死亡，年仅五十二岁。



从法律角度上看 对法轮功的迫害已构成的各项违法犯罪

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已构成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六条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五十一条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罪规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非法剥夺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情节严重的，处二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所以，对法轮功学员采取的惩治行动如搜家、拘捕、罚款、转化、劳教和判刑等限制或者剥夺其信仰者人身自由的措施，均属违法，情节严重的应负刑事责任。

对法轮功学员强行搜查身体，闯入法轮功学员家查住所，已构成非法搜查罪。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九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的住宅。《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五条：

非法搜查他人身体、住宅，或者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强行囚禁法轮功学员，私设刑堂、私自禁锢，已构成非法拘禁罪。

如把法轮功学员囚禁在屋子里、宾馆里、办公室里，派人监视、限制

法轮功学员不能离开。或送往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监狱医院或其它地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八条非法拘禁罪规定：非法拘禁他人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不知悔改的人，必将面临法律的制裁。◇

公安局领导、法官为亲友“三退”

公安局领导带着礼物找 为儿女“三退”

一位大法弟子的朋友是某市公安局的领导。大法弟子到这位朋友家讲法轮功真相，这名公安人员俩口子明白真相后，当即就做了三退。因为三退得自己表态才算数，正赶上当时朋友家的儿女不在家，所以给他们儿女三退的事就搁置下来。

事情过去两年了，大法弟子把这件事渐渐淡忘了。突然有一天，这名公安人员俩口子买着西瓜到大法弟子家“串门”。刚谈了几句话，他们就主动提出帮儿女退出团、队，原来他们来的目的是为儿女办“三退”的。

明真相法官翻墙为亲友“三退”

某市一位大法弟子认识当地一名法官。一天，这位大法弟子去超市买东西时碰巧遇到了这名法官。因为这名法官是刑庭的，平时接触过迫害法轮功的案子，这位大法弟子对此人就有了戒备心，当即转身离开这家超市去了另一家超市买东西。

正当这位大法弟子挑选要买的东西时，突然有人从背后拍了这位大法弟子一下。一回头，正是那名法官也跟到了这家超市。这位大法弟子当时又惊又喜，赶紧给这名法官讲起了法轮功真相。恰恰因为这名法官平时接触过关于法轮功的案子，所以对大法弟子讲的真相理解的非常好。讲到天灭中共，“三退”保命，这名法官干脆地说：“是天意啊，退！”

做了“三退”，五十多岁的法官竟激动的象个孩子一样要跳起来，并说：“你告诉了我一件比给我多少钱都重要的事啊！”

后来，这位大法弟子又见到这名法官，问起法官家人“三退”的事。这名法官说，“法轮功说的句句是真的，我都相信，我的家人、亲友都是我自己上网帮他们退的小名、化名都可以，是吧！”这位大法弟子说：“是啊，我真为你们明白真相高兴啊！”

多问一个为什么

为什么法轮大法在世界各地都受到欢迎，只有中共在打压？为什么在其他国家没有出现“自焚、自杀”的，而只在中共的电视报纸上出现？在真相面前，每个有头脑的人都能判断出是非曲直：只要多问一个为什么，这不，谣言就不攻自破了。



入党宣誓被打上「兽印」

除了共产党，世界上没有第二个政党要求人在加入时发誓要把生命献给它。《共产党宣言》开头第一句就说：“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因为共产党自称魔鬼幽灵，那么在加入中共党、团、队组织时对共产党宣誓效忠、献身、牺牲，就是向魔鬼幽灵宣誓效忠、献身、牺牲。把生命献给共产党，就是把生命交给魔鬼幽灵的过程，是一个人放弃人性、放弃自由的过程，这个生命就从此成为共产党（魔鬼）的奴隶和工具。这样的宣誓内容是一个卖身的契约，是一个毒誓。

随着毒誓的发出，在人的右手和额头上就会被印上了一个魔鬼的印记也称为兽的印记（兽印体现另外空间的身体上）。《圣经启示录》中称，能否抹去“兽印”，将是人人都必须面临的生死之间的选择。当你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时，你的“兽印”就会抹去，就不会在“天灭中共”时随它一块遭殃。◇



退党团队方法(真名、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001-702-873-1734

* 退党传真：001-702-248-0599 * 无法上网者可将声明张贴在公共场所，以后再上网。